

证券代码：873712

证券简称：金则利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09: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 15:00—2025 年 5 月 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

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12	金则利	2025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作为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湖南省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白沙片区长塘路 2 号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 7 楼会议室。

（八）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将作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文件。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上述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24 年 5 月 10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鉴于前述期限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6 年 5 月 9 日。

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为本次发行上市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二）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公司就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对董事会的授权期限为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24 年 5 月 10 日）起 12 个月，鉴于前述授权期限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顺利推进，现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6 年 5 月 9 日。

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为本次发行上市注册的决定，则本次授权董事会事宜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一和议案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一和议案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持股票证明文件、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08:00-09:00

（三）登记地点：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 7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黄华阳；联系地址：湖南省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白沙片区长塘路 2 号；联系电话：0734-8200518。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